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待机构调研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5日通过电话会议交流形式接待了机构调研，现将主要情况公告如下：

- 一、调研基本情况
 - （一）调研时间：2022年3月15日14:00—15:00
 - （二）调研方式：电话会议交流
 - （三）调研机构名称：浙商证券、华宝基金、华夏基金、人右资产等多家机构
 - （四）公司接待人员：董事会秘书杨洁
- 二、投资者主要关注内容
 - （一）关于公司2022年经营规划

答：2022年，公司将围绕“高质量发展”的战略目标，制定了稳健的经营方针。从几个维度来看：

 - 1、品牌端会有全新品牌形象，品牌战略从单品品牌向多品牌迈进，主品牌定位中高端，在高低两翼分别突破，多点开花。
 - 2、产品端构建持续领先的产品竞争力，继续丰富多元化布局产品矩阵。从高端市场到主力市场到多镇市场，从寝具到配套沙发到所有产品系列组合，配合客单价提升的规划目标。开发思路上，改变软床、沙发单品开发的风格，形成成套产品的开发。加大新材料的应用，赋予终端产品更高的价值感。
 - 3、渠道端做领跑和深化。传统建材市场渠道依然是千城万以上新增开店计划，喜临门主系列和喜眠同时发力，喜眠门店和产品做全升级。同时提前布局更加便利的交易场景新渠道，如家电融合店、购物中心店等。
 - 4、运营高质量发展。公司运营将围绕产品、品牌、组织、人才、投入、产出、服务八个高质量目标进行提升。2022年将加大信息化建设的投入，以此为突破口，实施业务组织流程变革，逐步实现组织流程扁平化。
 - （二）公司自主品牌线下零售业务的成长性

答：公司自主品牌线下零售业务增长主要来源于存量坪效的不断提升及渠道快速拓展带来的新销售。

 - 1、存量坪效的提升主要依赖四个因素：
 - （1）门店位置的提升。喜临门与KA卖场已形成高级别战略合作，帮助加盟商获得A及A+的门店位置。
 - （2）产品的提升。2020年起，公司对门店、产品进行了全面升级，深耕睡眠领域，这次升级对我们销售提升的影响是非常明显的。2021年我们加大了套系化的销售力度，拓展软床、床头柜、枕头、床品寝具等产品，迅速形成套系化销售，提升了客单价，带动老店店效不断提升，2022年将持续推进。
 - （3）营销活动的提升。公司一年安排4-5场线下S级大促，基本每季一场，O+快速增长也得益于“整月”促销活动的影响，该活动在业内已经形成了非常好的口碑，营销费效比在持续提升。
 - （4）加盟商拓展的运营能力提升。公司在内容营销主级加盟商，在外从异业引进优质加盟商，最终将形成大商化、公司化的加盟体系。
 - 2、渠道快速拓展。新店孵化周期短。公司现有4,000多家门店，还有很多空白区域等待覆盖。公司近年以每年800-1,000家的开店计划，支持公司快速抢占市场，每年新增的

门店将为销售带来较好的增量，业务具备成长性。2021年新开门店90%以上占据在卖场A类以上位置，优越的门店位置迅速吸引客流，新店开店即有销售，新店孵化的成熟期大大缩短。

-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 答：1、研发优势：公司自主研发的自主知识产权遥遥领先，在技术创新上也一直占据行业引领的地位，如率先推出除甲醛、抗菌除螨等专项系统。
 - 2、产品优势：公司在新产品设计上开发投入极大精力，产品风格符合近年流行审美，目前在软体行业里有很大的竞争力，产品力的提升也直接反馈在自主品牌的销售增速上。
 - 3、品牌优势：喜临门多年来“主打质量、匠心制造”的品牌沉淀，铸就了现在厚积薄发的品牌魅力，品牌宣传叠加国潮的流行，不断赢得顾客好感；
 - 4、流量加持：重磅代言人将带来巨大的年轻女性消费者流量；
 - 5、开展会员的管理，持续种草，带动复购；
 - 6、在北京、上海、杭州试行“以旧换新”，加快床垫更换周期，提升存量翻新空间。
- （四）公司产品战略

答：公司决心在睡眠领域中做深做透，公司目前的产品和品牌是主打中高端市场，热销产品价格一般在6,000元-10,000元，是目前国内主要的消费人群，而且这个人群中正在快速增长。公司规划还要覆盖中高端及中下市场，会进一步做好三三层级产品，分别主打中高端市场、低端市场和高端市场。
- （五）公司品牌战略

答：近几年公司在品牌端将有较大的投入，预计占当年营收规模2%—3%，销售费用率基本保持稳定。主要通过以下方面进行投入：

 - 1、联手女双，聚焦年轻群体。冠名爆款综艺、策划睡眠大赛、聘请杨洋作为品牌代言人等，不断为公司产品带来新鲜流量。
 - 2、渠道贡献品牌红利。（1）进军校园渠道，直接触达年轻用户的床褥消费心智，提前锁定未来消费市场的主力军。（2）打通商超渠道，已有几个千网点为喜临门品牌做露出。（3）酒店业务渠道专注打造“深睡房”，聚焦商旅人群，给他们带来品牌露出。

经过几年的品牌投入和渠道贡献的品牌红利，同时公司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后续从销售费用上来讲，品牌和营销的费用占比逐年优化。
- （六）公司产能规划

答：公司产能根据未来营收增速进行规划布局。

 - 1、现有8个生产基地可匹配当前产值需求。
 - 2、新产能布局：现有的河北、河南、成都7个区有可扩建空间，萍乡厂区已开工建设。新产能逐步释放，符合未来几年发展需要，公司加快机器换人的建设进程，新厂区将以智能化运营为特色。
 - （七）近期原材料涨价对公司的影响

答：近期，主要受国际局势影响，石油价格上涨带动相关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已与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针对原材料上涨的情况，采购部门实时关注原材料价格，针对波动同步实施锁价、囤货等多手段，做好降本保供，短期对毛利影响不大。随着自主品牌业务收入占比不断提高，公司在自主定价上占主动权，总体上对原材料涨价有较强的控制能力。

特此公告。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六日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风险提示：
-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已明显偏离同行业和上证指数增长幅度，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忌盲目跟风。
 - 公司股票于2022年3月11日、3月14日、3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公司最新静态市盈率、滚动市盈率、市净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 公司生产经营基本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目前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仍是毛纺业务。
 - 关于公司拟设立子公司的事情，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目前尚无实质性进展，尚未实施具体项目，后续推进工作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 公司本次设立子公司事项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 新公司注册资本是认缴制，仅为初步意向，具体根据投资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进行出资和到账。本次投资涉及金额较大，目前筹资计划暂未明确。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份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5.72%，质押比例较高。
 - 其余风险提示详见本公告“三、风险提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22年3月11日、3月14日、3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董事会就公司股票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同时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函询问。现将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日常经营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公司于2022年3月9日披露的《对外投资公告》，关于公司拟在内蒙古设立全资子公司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目前尚无实质性进展，尚未实施具体项目。

（四）经公司自查，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未出现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

三、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风险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5日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3月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本公司董事局。公司于2022年3月4日上午10:00召开第十届董事局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公司董事局召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3月21日（星期一）下午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
 - （1）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2年3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15-9-25,9:30-11:30和11:30-15:00。
 - （2）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2年3月21日9:15-15:00。
 -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3月15日。
 - （七）出席对象：
 -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即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法律顾问。
 - 4、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八）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珠海情侣南路278号）
- 二、会议审议议案
 - （一）会议审议议案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07。
 2.投票简称:珠海港投。

3.填表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5.如股东对不同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再对总议案投票，即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3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15-9-25,9:30-11:30和11:30-15:00。
 2.股东可以通过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3月2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3月21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获得授权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附件2：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葛廷杰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2年3月21日召开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在相应的意见栏打“√”）行使表决权。

注：对于委托人在上述议案作出具体指示，被委托人（有权/无权/0）代表本人进行表决。（请委托人在权利的选项处打“√”。若委托人未进行选择，则视为代理人无权代表委托人就该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股东姓名： 受托人持数股：
 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签字（法人加盖公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2022年 月 日 有限期限至： 年 月 日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黄俊辉先生持有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02,647,308股，占公司总股本46.19%；本次解除质押后，黄俊辉先生质押数量为79,468,6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39.21%，占公司总股本18.11%。

●黄俊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1,689,5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54%；本次解除质押后，黄俊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98,623,6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39.98%，占公司总股本的20.20%。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黄俊辉先生关于其所持公司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黄俊辉先生将其质押给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20,207,200股股份提前解质押并办理完成相关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如下：

股份名称	持持股数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黄俊辉	202,647,308	46.19	79,468,600	39.21	18.11	0	0	0	0	0	0
郑幼文	19,042,195	4.34	9,165,000	48.13	2.00	0	0	0	0	0	0
合计	221,689,503	50.54	88,623,600	39.98	20.20	0	0	0	0	0	0

注：因奇五人原因导致数据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俊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郑幼文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1,689,5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54%，累计质押公司股份98,623,6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9.98%，占公司总股本的20.20%。

上述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减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5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持股5%以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已达标1%，详情情况如下：

1.基本内幕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	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性质	股票代码	002941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高新街230号				
信息披露时间	2021年11月12日至2022年3月14日				
股票简称	新疆交通				
变动前持股数(多退少补)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减持计划完成情况	股份性质(A股/可转债等)	减持数量(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800,6943	1.24%		
	合计	800,6943	1.24%		
3.本次减持前5个交易日(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4.本次减持前5个交易日(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5.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减持后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流通股	1,000,000,000	15.07%	628,305,396	9.12%
	合计	1,000,000,000	15.07%	628,305,396	9.12%

注：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24%股份，减持后持有9.12%股份。减持前后持股比例均低于5%。减持前后持股比例均低于5%。

特此公告。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5日

中广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出售部分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广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广核技”）于2022年1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拟出售部分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公司拟出售三家船舶公司分别持有的“华冠轮”、“华海轮”、“华君轮”、“华商轮”、“华昌轮”、“华云轮”六艘船舶。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在董事会权限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目前公司已同全部交易对手签订《船舶买卖合同》，成交金额合计为9,665万美元，截止公告日公司已按合同约定收到全部定金，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EGPN BULK CARRIER CO., LIMITED
 公司名称:EGPN BULK CARRIER CO., LIMITED
 注册地址:SUITE 2006, 20TH FLOOR, 340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公司性质:私人有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按交易对方当地商业流程、规则习惯及买方要求，本公司已披露交易对手方提供的全部信息，提请投资者关注。由于买方已支付定金，公司认为买方不履约的风险很低。

（二）TOP MORAL SHIPPING LIMITED
 公司名称:TOP MORAL SHIPPING LIMITED
 注册地址:NO. C, 16/F, CHINAWEAL CENTRE, 414-424 JAFFE ROAD, WANCHAI, HONG KONG
 公司性质:私人有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按交易对方当地商业流程、规则习惯及买方要求，本公司已披露交易对手方提供的全部信息，提请投资者关注。由于买方已支付定金，公司认为买方不履约的风险很低。

（三）VANHUI RESOURCES (HK) CO., LIMITED
 公司名称:VANHUI RESOURCE (HK) CO., LIMITED
 注册地址:FLAT/RM 912, 9/F, HOLLYWOOD PLAZA, 610 NATHAN ROAD, MONGKOK, HONG KONG
 公司性质:私人有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按交易对方当地商业流程、规则习惯及买方要求，本公司已披露交易对手方提供的全部信息，提请投资者关注。由于买方已支付定金，公司认为买方不履约的风险很低。

（四）EVER PROSPERITY SHIPPING PTE LTD
 公司名称:EVER PROSPERITY SHIPPING PTE LTD

注册地址:10 ANSON ROAD #28-06 INTERNATIONAL PLAZA, SINGAPORE 079903

公司性质:私人有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按交易对方当地商业流程、规则习惯及买方要求，本公司已披露交易对手方提供的全部信息，提请投资者关注。由于买方已支付定金，公司认为买方不履约的风险很低。

二、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船舶名称	成交金额	支付方式/期限	生效条件/时间	交割日期	违约责任	对母公司的影响/风险提示
华冠轮	1,636.00 (美元)	采用银行汇兑的方式，在双方签署合同后，定金（成交价格总额的15%）由买方在相关条件满足后三个银行工作日汇入卖方银行账户并确定定金，在预计交付日期前由卖方退还买方。定金退还日期为2022年2月21日。自21日定金已汇入卖方银行账户。	双方签署本合同(MO/A) 即生效。生效时间为2022年2月21日。自21日定金已汇入卖方银行账户。	2022年5月11日	买方违约责任：(1) 买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支付定金，卖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追究买方违约责任。(2) 买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支付定金，卖方有权追究买方违约责任。(3) 买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支付定金，卖方有权追究买方违约责任。	532.0 (万人民币)
华海轮	1,726.00 (美元)	采用银行汇兑的方式，在双方签署合同后，定金（成交价格总额的15%）由买方在相关条件满足后三个银行工作日汇入卖方银行账户并确定定金，在预计交付日期前由卖方退还买方。定金退还日期为2022年2月21日。自21日定金已汇入卖方银行账户。	双方签署本合同(MO/A) 即生效。生效时间为2022年2月21日。自21日定金已汇入卖方银行账户。	2022年6月1日	买方违约责任：(1) 买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支付定金，卖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追究买方违约责任。(2) 买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支付定金，卖方有权追究买方违约责任。(3) 买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支付定金，卖方有权追究买方违约责任。	683.0 (万人民币)
华昌轮	1,400.00 (美元)	采用银行汇兑的方式，在双方签署合同后，定金（成交价格总额的15%）由买方在相关条件满足后三个银行工作日汇入卖方银行账户并确定定金，在预计交付日期前由卖方退还买方。定金退还日期为2022年2月21日。自21日定金已汇入卖方银行账户。	双方签署本合同(MO/A) 即生效。生效时间为2022年2月21日。自21日定金已汇入卖方银行账户。	2022年6月1日	买方违约责任：(1) 买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支付定金，卖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追究买方违约责任。(2) 买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支付定金，卖方有权追究买方违约责任。(3) 买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支付定金，卖方有权追究买方违约责任。	683.0 (万人民币)
华君轮	1,730.00 (美元)	采用银行汇兑的方式，在双方签署合同后，定金（成交价格总额的15%）由买方在相关条件满足后三个银行工作日汇入卖方银行账户并确定定金，在预计交付日期前由卖方退还买方。定金退还日期为2022年2月21日。自21日定金已汇入卖方银行账户。	双方签署本合同(MO/A) 即生效。生效时间为2022年2月21日。自21日定金已汇入卖方银行账户。	2022年6月1日	买方违约责任：(1) 买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支付定金，卖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追究买方违约责任。(2) 买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支付定金，卖方有权追究买方违约责任。(3) 买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支付定金，卖方有权追究买方违约责任。	683.0 (万人民币)
合计	9,665.00 (美元)					5,972.0 (万人民币)

注：(1)成交金额含1%佣金；(2)在船舶交付前，过渡期损益归上市公司所有，上市公司承担船舶任何风险和费用；(3)对上市公司2022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中广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士力”或“天士力医药集团”）持有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份19,152,481股，占其持股总数的45.33%。天士力医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9,152,481股，占其持股总数的45.33%。天士力医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79,85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39.21%，占公司总股本的18.11%。

●天士力医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1,689,5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54%；本次解除质押后，天士力医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98,623,6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39.98%，占公司总股本的20.20%。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20,207,200股股份提前解质押并办理完成相关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如下：

股份名称	持持股数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天士力医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	19,152,481	45.33	79,850,000	41.74	18.11	0	0	0	0	0	0

注：天士力医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1,689,5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54%；本次解除质押后，天士力医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98,623,6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39.98%，占公司总股本的20.20%。

上述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6日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二期）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的规模：本次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增持计划的价格：公司增持不设价格区间，由增持主体根据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和二级市场波动情况独立判断买入价格和时机，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增持计划的期限：自2022年3月4日起6个月内。
 ●相关风险提示：公司股价波动可能导致后续增持计划的具体实施时间和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增持股份867,2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4%，增持金额5,401.41万元，增持金额已过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家居”或“公司”）于2022年3月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二期）的公告》，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二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增持金额已过半，现将增持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增持主体：公司经销商参与认购的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私募基金。
-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持有公司股份867,2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4%。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股票价值的认同，公司经销商拟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分享公司发展成果，实现公司长远发展与经销商利益的结合。

2.增持股份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股A股股份。

3.增持计划的价格：公司增持不设价格区间，由增持主体根据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和二级市场波动情况独立判断买入价格和时机，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增持期限：自2022年3月4日起6个月内。

5.资金来源：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股价波动可能导致后续增持计划的具体实施时间和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867,2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4%，增持金额5,401.41万元。